|  |
| --- |
| 平 阳 县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YRCG-GK-2024101101**  **采 购 人：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0577-63770285**  **代理机构：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5706774443**    **二零二四年十月** |

**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关于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公告（线上电子招投标）**

公告日期：2024年10月15日

项目概况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05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RCG-GK-2024101101

    项目名称：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5000000

    最高限价（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本项目按实结算，采用单价统一折扣率报价总价不折扣的方式。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两年或实际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500万元（以先到者为准）则合同履约结束。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11月05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5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投标供应商无须前往评审现场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5日 09:3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投标供应商无须前往评审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3年1月29日和2023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3.其他事项：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形式“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投标无效。

 6、本项目属分散采购项目，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提供开标评标场地，没有招标文件审核、开标评标过程监督及合同履约监管的职能。对招标文件或开标评标过程有疑义的，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质疑；对质疑答复、合同履约不满意的，向监管部门平阳县财政局投诉。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平阳县万全商务大厦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63770285

质疑联系人：李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637702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平阳县鳌江镇站前小区17幢二单元202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叶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706774443

    质疑联系人：王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1358753535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平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373号

    传    真：/

    联系人 ：周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7-6388976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投 标 通 知 (邀 请) 书**

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对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通知贵公司（企业）前来投标。并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投标文件，按时前来投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项目名称 |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
|  | 项目编号 | YRCG-GK-2024101101 |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 具体见招标公告 |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采购人 | 名 称：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平阳县万全商务大厦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577-63770285 |
|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鳌江镇站前小区17幢二单元202室  项目负责人：叶先生  手机：15706774443 |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 招标内容 | 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
|  | 投标供应商  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 |
|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
|  | 投标货币 | 人民币 |
|  | 投标语言 | 中文 |
|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所指的加盖单位公章为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
|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平阳县鳌江镇站前小区17幢二单元202室 叶先生 收15706774443））。 |
|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邮寄“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90天内 |
|  | 投标样品 | 不需要  □需要 |
|  | 履约担保 | □不需要  需要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需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1％的履约保证金。 |
|  | 投标保证金 | 不需要  □需要 |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代理机构名称：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机构地点：平阳县鳌江镇站前小区17幢二单元202室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3587535350 |
|  | 投诉 |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 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 平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 系 人：周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7-63889763  传 真：/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373号 |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4年11月05日 09:30截止(北京时间)。 |
|  | 开标时间  评审地点 |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5日09:30正 (北京时间)  评审地点：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评标室（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谐家园三楼） |
|  | 评审委员会的  组建 | 评审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为5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总人数的2/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 |
|  | 本项目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有关政策 | **1、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2）**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  2.1.是否为预留份额项目：  **☑**本项目为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20% 的扣除（根据浙财采监〔2022〕8号要求，货物和服务项目为20%，工程项目为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  *%（3%-5%）*作为其价格分。  🞎本项目为🞎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2%-3%）*，工程项目为 /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为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 %*（1%—2%）*作为其价格分。  2.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5接受分包的项目，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以上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 |
|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货物采购适用）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采购公告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
|  | 合同备案 | 1、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邮箱：[359842647@qq.com](mailto: 3439026955@qq.com)；  3、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予以公告。 |
|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供货、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 免则声明 | 1、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供应商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  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 |
|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评标办法

附：质疑函范本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委托，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项目，本次招标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情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投标。

1.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总则**

1.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1.2供应商产品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供应商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2、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1. 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所涉及产品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检验、维保期服务、产品终身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投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如中标，中标供应商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中标供应商须随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与维保卡。供应商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投标文件须对下列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服务范围：万全镇全镇范围。服务工作内容包含：消防通道及其他违章建筑物拆除等工作（包含拆后清运服务）。拆除所得归采购人定夺。

具体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及说明 | 单 位 | 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
| 1 | 民工、保安工资 | 元/人/工 | 240 |
| 2 | 管理员工资 | 元/人/工 | 380 |
| 3 | 安全员（高空作业）工资 | 元/人/工 | 380 |
| 4 | 水电工、割草老师、气割老师、风炮机师傅工资 | 元/人/工 | 380 |
| 5 | 气割材料及工具台班费 | 元/台/班 | 750 |
| 6 | 气割、风炮机工具设备车(五菱带斗） | 元/辆/班 | 780 |
| 7 | 电锯台班费 | 元/台/班 | 280 |
| 8 | 割草机 | 元/台/班 | 260 |
| 9 | 风炮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1180 |
| 10 | 发电机 | 元/台/班 | 500 |
| 11 | 6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2180 |
| 12 | 12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2800 |
| 13 | 22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3380 |
| 14 | 35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4500 |
| 15 | 6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2600 |
| 16 | 12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3800 |
| 17 | 22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4200 |
| 18 | 35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5500 |
| 19 | 轮式挖机 | 元/台/班 | 2280 |
| 20 | 500型长臂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12000 |
| 21 | 500型长臂（含炮头）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18000 |
| 22 | 挖机平板费（全天候待命） | 元/台/班 | 2200 |
| 23 | （922-938）型铲车台班费 | 元/台/班 | 1500 |
| 24 | 50型铲车台班费 | 元/台/班 | 3500 |
| 25 | 叉车（10t）台班费 | 元/台/班 | 1500 |
| 26 | 后四轮运输车（5-10T）费用 | 元/辆/班 | 1300 |
| 27 | 后八轮运输车（20T-30T）费用 | 元/辆/班 | 1800 |
| 28 | 7座面包费用（保安、民工用） | 元/辆/班 | 490 |
| 29 | 19座面包车费用（保安、民工用） | 元/辆/班 | 960 |
| 30 | 吊车费用25t内 | 元/台/班 | 2500 |
| 31 | 吊车费用35t | 元/台/班 | 3050 |
| 32 | 吊车费用50t | 元/台/班 | 3800 |
| 33 | 吊车费用80t | 元/台/班 | 6500 |
| 34 | 吊车费用100t | 元/台/班 | 10200 |
| 35 | 随车吊25t | 元/台/班 | 2500 |
| 36 | 电工升降机车 | 元/台/班 | 2000 |
|  | 合 计 | / | **110170** |

▲1、本次报价包含在承包区域内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餐费、饮用水、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服装、安全、仓储、管理费用、税费、利润、验收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一个“工”或“班”指八个小时的工作时段。

▲2、本项目实行统一折扣率报价方式。最终根据各项服务项目（内容）、工作量及其所对应的中标折扣率折扣后的单价进行结算。结算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投标折扣率。**投标折扣率大于100%或小于0%或未填写的，作无效标处理。**

▲3、工作量暂定，结算按实际工作量\*中标折扣率折扣后的单价办理，实际采购数量和合同中签订的数量不相符合时，实际采购量比合同中数量少时，按照实际采购量结算；投标人须现场踏勘考虑风险因素。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上表单价最高限价，超过上表单价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4、人工包含（包含但不限于）民工、保安、管理员、安全员、水电工、割草老师、气割老师、风炮机师傅等；机械包含（包含但不限于）气割材料及工具、气割、风炮机工具设备车(五菱带斗）、电锯、割草机、风炮机、发电机、60型挖机、120型挖机、220型挖机、350型挖机、60型挖机（含炮头）、120型挖机（含炮头）、220型挖机（含炮头）、350型挖机（含炮头）、轮式挖机、500型长臂机、500型长臂机（含炮头）、挖机平板费（全天候待命）、（922-938）型铲车、50型铲车、叉车（10t）、后四轮运输车（5-10T）、后八轮运输车（20T-30T）、7座面包、9座面包车、13座面包车、19座面包车、吊车费用8t、吊车费用15t、吊车费用25t、吊车费用35t、吊车费用50t、吊车费用80t、吊车费用100t、随车吊25t、电工升降机车等，招标文件未列入的人员及设备等费用视情况与业主协商。

5、**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两年或实际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500万元（以先到者为准）则合同履约结束。**

**三、具体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2、供应商的报价应为承包完成本次项目需完成全部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供应商应定期进行安全、文明、环保施工培训，施工期间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特点，市场行情及投标人自身的技术，管理水平，竞争能力，确定最终报价；

3、供应商承诺在项目实施期间，中标单价不变，并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所需人数及性能良好的车辆，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安排；

4、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备每次拆除人员，中标供应商必须指定一名具体负责人，并服从采购人的指挥；供应商应加强对员工的施工安全教育，不得招聘超过男性60周岁（含）和女性55周岁（含）的人员。

5、供应商承诺在项目实施期间，在执行事务过程中，加强消除现场风险隐患，全力确保现场安全，并做好保密工作；

6、 响应时间：本次项目按批次施工，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2小时内到指定施工地点作业。（考虑到实际情况有时紧急，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要求施工电话后须在1小时内响应，并在2小时内派人及安排设备、车辆到达现场开始处理问题。）

7、该项目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政策性调整等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项目。（合同未签订的，合同不予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已经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终止履约。采购人不承担赔偿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考虑投标、应标风险。）

8、履约过程中中标供应商需严格做好业务预算额度管理。若由于供应商原因，费用超出预算金额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9、配备足够的项目实施人员：做好作业员工的安全教育，预防安全事故，应建立各项规章制度。所有人员均由中标单位自行招聘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交接和及时进场，中标单位在落实作业人员时应优先考虑接收有经验的作业人员，严禁招聘未成年人员以及无自主劳动能力的人员，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发放薪酬，不得拖欠人员工资，保证人员队伍稳定性。项目工种较多，需供应商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因此采购人会根据实际需求分批次要求中标供应商施工，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采购人的技术要求施工，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项目安排。中标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工种较多，需供应商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10、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设备、车辆供应商自备，并做到有效的管理，履约期间所有设备、车辆的损耗及维修供应商自行承担。设备要求：供应商自有或租赁或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提供满足本项目要求的相关设备与设施。中标后，供应商所承诺设备需全部到位，确保项目按要求实施。

11、针对本项目供应商应制定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服务管理机制、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及考核。

12、项目履约期间应做好实施计划、拆除方案，对于各类突发情况及时制定好应急方案，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应制定相关措施及方案，计划、方案均需报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实施。

13、安全、文明、环保施工及检查

13.1中标人应遵循有关规定及行业规范，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社会监督，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13.2由于中标人管理不善，引起政府职能部门处罚和限期整改，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3.3 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做到安全、文明、规范，发生的一切事故、意外、违章、违规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13.4履约阶段供应商实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做好防尘环保、垃圾分类等施工。

**四、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根据采购要求，详细说明所能提供的各项具体服务内容，自主确定报价。

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交通、办公费等）。供应商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3.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服务质量进行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时，中标供应商应立即整改；如果中标供应商不及时整改，在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请第三方检查，检查经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五、商务条款**

1、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合同总价的1％；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采购人。

2、履约保证金的退取：履约保证金于履约完成后无息退还。（中标人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履约的情形除外，如出现未按合同要求履约的情形按合同约定执行）。

3、付款方式：（实际支付以财政拨款为准）

（1）预付款：签订合同且供应商进场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20%预付款（预付款按比例扣回）；（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情况，决定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2）付款方式：根据各项服务项目（内容）、工作量及其所对应的中标折扣率下浮后的单价，每月按实际采购量的100%支付服务款（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4、履约过程中中标供应商需严格做好业务预算额度管理。若由于供应商原因，费用超出预算金额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验收

（1）政府采购项目无论金额大小，都要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负责。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的，该项目招标代理负责人须在场作出有关解答；也可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但委托验收不能免除采购人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2）采购人对中标(成交)人的履约验收应按《温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办法》执行，履约验收时间为支付该月服务费前。

6、本项目有下列情形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一）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终止：本项目有下列情形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本项目遇不可抗力影响或法律、法规、国家政策重大调整影响合同无法执行的；

2）中标供应商对监管人员，考核成员有行贿或其它利益输送行为的。

3）按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规定及考核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全年有两次被严重警告或三次被警告（含一次严重警告，两次警告）的承包单位，采购人有权无责任终止采购合同。

（2）二次考核得分低于8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终止采购合同。

（3）经有关部门认定严重违反劳动法，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其它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

（4）其它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

（5）合同履约期间，中标供应商法人组织破产，或重组变更法人主体的；

（6）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其它终止合同的规定，其它法律规定的终止情形。

（7）中标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后为此项目在平阳县内设立服务机构，但在中标后1个月内未设置相关服务机构的。

（8）由于中标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所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附件：《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项目实时动态考核评分细则》**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进行调整）**

|  |  |  |  |
| --- | --- | --- | --- |
| 被考核单位： | | | |
| 项目名称： | | | |
| 考核人： | | | |
| 考核内容 | 分值 | 扣分原因 | 得分 |
| 1、是否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人指派的任务 | 20 |  |  |
| 2、是否有固定人员承担体检任务 | 10 |  |  |
| 3、过程中是否有遗落 | 10 |  |  |
| 4、过程中发现重大问题是否及时进行沟通 | 10 |  |  |
| 5、成果是否满意 | 10 |  |  |
| 6、服务的质量及满意度 | 15 |  |  |
| 7、是否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10 |  |  |
| 8、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相关内容是否到位 | 15 |  |  |
| 总得分 | 100 |  | |
| 考核实施办法：  1、考核采取明检、暗检相结合的方式，以暗检为主，每月综合考评一次，考核满分100分。  2、考核总得分≥90分，视为当次考核合格。考核总得分＜90分，每分扣200元，在款项支付中扣除；考核总得分＜80分，视为当次考核不合格，每分扣300元。  3、若在合同期内发生累计二次未按采购人要求及时完成，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再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累计二次考核得分低于8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终止采购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4、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关责任，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20%的违约金，如造成供应商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中标供应商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供应商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3、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本次采购报价文件与商务技术文件分别评审，评标委员会首先评审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无效的供应商不进入报价评审。要求供应商商务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含资信与服务）中不得含产品报价，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5、本项目采用单价包干方式，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单价不予调整。供应商须自行现场勘察，以求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6、知识产权**

**6.1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6.2投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在使用该产品时所涉及到的专利权负责，不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6.3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6.4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中如使用其他公司的相关专利，应在标书中出示相关授权，如未出示但使用了其他公司的专利，导致供应商中标而引起相关诉讼，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7、供应商企业不是独立法人的，按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执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存在上述关系的供应商做无效投标处理。**

**8、本次招标文件中，带有“▲”标注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要求供应商做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9、▲本项目采用单价统一折扣率方式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出综合单价最高限价的，该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1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并提示。**

12、本项目采用在线投标响应方式，执行《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10 号）等相关规定。

**13、本项目在线开评标进行时，供应商授权代表需自行关注平台提示信息，期间如有发出“询标/澄清函”等相关线上函件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逾期/错过回复时间，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日前自行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或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pyztb.com /或http://www.zjzfcg.gov.cn），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如供应商未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进行投标的，责任自负。**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发放

供应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1.2招标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3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规定的质疑时间前使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将采用网上答疑形式予以答复。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网上告知。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在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

1.2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投标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不得含报价，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2.1资格文件组成**

1）“资格文件”封面（格式见附件）

2）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政府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4）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2-4项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2.2报价文件组成**

1）“报价文件”封面

2）开标一览表

**2.3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2）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4) 投标函；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7）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如有偏离须明确列出）；

8）业绩证明（按评标细则要求提供）；

9）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10）具体的项目方案（格式自拟）；

11）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如有）

12）质量服务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

3. 投标文件编制

3.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3.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3.3《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3.4《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3.5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投标报价

4.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报价。**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2本次招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3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甲方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自开标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5.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处罚。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签章

6.1《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所指的加盖单位公章为电子签章。

6.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6.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7、投标文件的形式

7.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7.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7.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份数

8.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五、投标**

1、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4.1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六、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1、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开标流程（两阶段）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发送各投标供应商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4、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4.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二）评标**

2.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根据采购人授权确定中标供应商；

4）向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2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3）没有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有效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具体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5）供应商商务技术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产品的本项目报价；

6）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明显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7）付款方式、服务期出现负偏差的；

8）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9）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10）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2）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投标文件。

2.4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6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

3.投标文件的澄清

3.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3.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截止时间及评审期间，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作流（废）标处理，并重新组织招标。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报价均超过预算，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6、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办法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7、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七、授予合同

1、决标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根据采购人授权确定中标供应商。

2、中标通知书

2.1招标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阳县分网上公告中标结果。

2.2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结果公告后主动联系采购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填写签收回执；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4、签订合同

4.1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结果公告发出后30日内）。中标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签订合同之前中标供应商需提供所涉及的证件及资质等原件给采购人审核，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

**4.3合同中须注明项目负责人，若与投标文件中项目负责人不一致，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项目负责人与合同中项目负责人不一致，经警告仍未调整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4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5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无故不与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招标代理服务费

5.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服务类收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不须在报价中单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

开户名称：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933007010062338888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3）《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6）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以公开招标方式对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经 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代理招标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服务范围：万全镇全镇范围。服务工作内容包含：消防通道及其他违章建筑物拆除等工作（包含拆后清运服务）。拆除所得归甲方定夺。

**二、预算及合同价格**

1. 采购预算： 万元，合同金额： 万元

3、中标折扣率： %

3、本项目实行统一折扣率报价方式。最终根据各项服务项目（内容）、工作量及其所对应的中标折扣率折扣后的单价进行结算。结算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工作量暂定，结算按实际工作量\*中标折扣率折扣后的单价办理，实际采购数量和合同中签订的数量不相符合时，实际采购量比合同中数量少时，按照实际采购量结算。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及说明 | 单 位 | 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
| 1 | 民工、保安工资 | 元/人/工 | 240 |
| 2 | 管理员工资 | 元/人/工 | 380 |
| 3 | 安全员（高空作业）工资 | 元/人/工 | 380 |
| 4 | 水电工、割草老师、气割老师、风炮机师傅工资 | 元/人/工 | 380 |
| 5 | 气割材料及工具台班费 | 元/台/班 | 750 |
| 6 | 气割、风炮机工具设备车(五菱带斗） | 元/辆/班 | 780 |
| 7 | 电锯台班费 | 元/台/班 | 280 |
| 8 | 割草机 | 元/台/班 | 260 |
| 9 | 风炮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1180 |
| 10 | 发电机 | 元/台/班 | 500 |
| 11 | 6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2180 |
| 12 | 12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2800 |
| 13 | 22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3380 |
| 14 | 350型挖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4500 |
| 15 | 6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2600 |
| 16 | 12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3800 |
| 17 | 22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4200 |
| 18 | 350型挖机（含炮头）台班费 | 元/台/班 | 5500 |
| 19 | 轮式挖机 | 元/台/班 | 2280 |
| 20 | 500型长臂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12000 |
| 21 | 500型长臂（含炮头）机台班费 | 元/台/班 | 18000 |
| 22 | 挖机平板费（全天候待命） | 元/台/班 | 2200 |
| 23 | （922-938）型铲车台班费 | 元/台/班 | 1500 |
| 24 | 50型铲车台班费 | 元/台/班 | 3500 |
| 25 | 叉车（10t）台班费 | 元/台/班 | 1500 |
| 26 | 后四轮运输车（5-10T）费用 | 元/辆/班 | 1300 |
| 27 | 后八轮运输车（20T-30T）费用 | 元/辆/班 | 1800 |
| 28 | 7座面包费用（保安、民工用） | 元/辆/班 | 490 |
| 29 | 19座面包车费用（保安、民工用） | 元/辆/班 | 960 |
| 30 | 吊车费用25t内 | 元/台/班 | 2500 |
| 31 | 吊车费用35t | 元/台/班 | 3050 |
| 32 | 吊车费用50t | 元/台/班 | 3800 |
| 33 | 吊车费用80t | 元/台/班 | 6500 |
| 34 | 吊车费用100t | 元/台/班 | 10200 |
| 35 | 随车吊25t | 元/台/班 | 2500 |
| 36 | 电工升降机车 | 元/台/班 | 2000 |
|  | 合 计 | / | **110170** |

注：以上单价包含在承包区域内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餐费、饮用水、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服装、安全、仓储、管理费用、税费、利润、验收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一个“工”或“班”指八个小时的工作时段。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两年或实际结算金额达到预算金额500万元（以先到者为准）则合同履约结束。

**四、具体要求：**

1、乙方的报价应为承包完成本次项目需完成全部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乙方应定期进行安全、文明、环保施工培训，施工期间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2、乙方承诺在项目实施期间，中标单价不变，并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所需人数及性能良好的车辆，无条件接受甲方安排；

3、按甲方要求，乙方应无条件配备每次拆除人员，乙方必须指定一名具体负责人，并服从甲方的指挥；乙方应加强对员工的施工安全教育，不得招聘超过男性60周岁（含）和女性55周岁（含）的人员。

4、乙方承诺在项目实施期间，在执行事务过程中，加强消除现场风险隐患，全力确保现场安全，并做好保密工作；

5、 响应时间：本次项目按批次施工，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2小时内到指定施工地点作业。（考虑到实际情况有时紧急，乙方在接到甲方要求施工电话后须在1小时内响应，并在2小时内派人及安排设备、车辆到达现场开始处理问题。）

6、该项目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政策性调整等情况，甲方有权终止项目。（合同未签订的，合同不予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已经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终止履约。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由乙方自行考虑投标、应标风险。）

7、履约过程中乙方需严格做好业务预算额度管理。若由于乙方原因，费用超出预算金额的，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8、配备足够的项目实施人员：做好作业员工的安全教育，预防安全事故，应建立各项规章制度。所有人员均由乙方自行招聘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交接和及时进场，乙方在落实作业人员时应优先考虑接收有经验的作业人员，严禁招聘未成年人员以及无自主劳动能力的人员，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发放薪酬，不得拖欠人员工资，保证人员队伍稳定性。项目工种较多，需供应商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因此甲方会根据实际需求分批次要求乙方施工，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甲方的技术要求施工，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的项目安排。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

9、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设备、车辆乙方自备，并做到有效的管理，履约期间所有设备、车辆的损耗及维修乙方自行承担。设备要求：乙方自有或租赁或承诺项目实施期间提供满足本项目要求的相关设备与设施。

10、针对本项目乙方应制定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服务管理机制、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及考核。

11、项目履约期间应做好实施计划、拆除方案，对于各类突发情况及时制定好应急方案，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应制定相关措施及方案，计划、方案均需报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

12、安全、文明、环保施工及检查

12.1乙方应遵循有关规定及行业规范，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并随时接受甲方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社会监督，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12.2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引起政府职能部门处罚和限期整改，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做到安全、文明、规范，发生的一切事故、意外、违章、违规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12.4履约阶段乙方实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做好防尘环保、垃圾分类等施工。

**五、商务条款**

1、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合同总价的1％；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甲方。

2、履约保证金的退取：履约保证金于履约完成后无息退还。（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履约的情形除外，如出现未按合同要求履约的情形按合同约定执行）。

3、付款方式：（实际支付以财政拨款为准）

（1）预付款：签订合同且乙方进场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20%预付款（预付款按比例扣回）；（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甲方可根据项目特点、乙方信用等情况，决定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2）付款方式：根据各项服务项目（内容）、工作量及其所对应的中标折扣率下浮后的单价，每月按实际采购量的100%支付服务款（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六、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乙方的本次服务项目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检查、管理和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或口头改进意见，直至终止本合同。

2、甲方监督检查乙方落实安全防火和安全生产措施。

3、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合格员工。

4、甲方应按时支付款项。本合同的服务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否则，甲方按规定扣罚。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承包合同按期领取工程款。

2、乙方履行承诺的义务，并参加由甲方组织的检查和综合考评。

3、乙方应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及指导。

4、按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如有改变，乙方应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乙方负责作业过程中员工安全及事故处理和一切费用。

6、乙方不得有弄虚作假及其不正当行为。

7、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计划生育等工作，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温州市的有关规定。

8、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调整乙方管理任务时，乙方要服从大局，相应增减承包事项及经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9、如甲方需要多名民工（4人以上）的，乙方必须指定一名具体负责人，并服务从甲方的指挥。

10、乙方承诺在承包服务期内，在执行事务过程中，加强消除现场风险隐患，全力确保现场安全。

11、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因以上原因使合同性质发生改变，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七、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或分包他人供应。

**八、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均属违约行为。甲方根据上述规定条款，视乙方违反规定的情节轻重，做出批评教育、警告、扣罚处理，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乙方因机械、工具或技术、劳动等跟不上管理需要影响工作，未达到质量标准，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3、本次服务除在招标文件中列明并经甲方同意外，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分包与转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承包资格，作违约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及一切经济损失。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未尽事宜，应双方友好协调解决。协商不一致，任何一方均可提起仲裁或诉讼，仲裁或诉讼按合同履行地原则。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考核实施办法**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项目实时动态考核评分细则（甲方可根据项目实际进行调整）**

|  |  |  |  |
| --- | --- | --- | --- |
| 被考核单位： | | | |
| 项目名称： | | | |
| 考核人： | | | |
| 考核内容 | 分值 | 扣分原因 | 得分 |
| 1、是否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人指派的任务 | 20 |  |  |
| 2、是否有固定人员承担体检任务 | 10 |  |  |
| 3、过程中是否有遗落 | 10 |  |  |
| 4、过程中发现重大问题是否及时进行沟通 | 10 |  |  |
| 5、成果是否满意 | 10 |  |  |
| 6、服务的质量及满意度 | 15 |  |  |
| 7、是否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10 |  |  |
| 8、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相关内容是否到位 | 15 |  |  |
| 总得分 | 100 |  | |
| 考核实施办法：  1、考核采取明检、暗检相结合的方式，以暗检为主，每月综合考评一次，考核满分100分。  2、考核总得分≥90分，视为当次考核合格。考核总得分＜90分，每分扣200元，在款项支付中扣除；考核总得分＜80分，视为当次考核不合格，每分扣300元。  3、若在合同期内发生累计二次未按采购人要求及时完成，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再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累计二次考核得分低于8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无责任终止采购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4、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关责任，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20%的违约金，如造成供应商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中标供应商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 | |

**十二、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2.投标文件或询标记录（如果有）；

3.招标文件；

4.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一）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终止：本合同出现以下情况时终止。有以下行为之一的：

（1）违反管理规定，造成重大伤亡或重大损失。

（2）因管理不善造成恶劣影响。

（3）擅自将合同转包给第三者。

（4）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

（5）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

（三）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十四、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解释权在采购人。

**十五、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份，需求单位执 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2024年 月 日　　　　　　　　　　2024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所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1.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重要提示：**

**（1）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1.1 “资格文件”封面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1.2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

我方 *（供应商名称）* 参与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述条件做如下承诺：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方没有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5.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6. 我方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 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交的《资格文件》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的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1.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
| --- |
|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4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

1）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的行业类别由评审专家结合投标人出具的证明材料认定；经认定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3）注：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a）《中小企业声明函》；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公司为参加（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 二、“报价文件”格式

#### 2.1 “报价文件”封面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开标前不得启封** |

2.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单价折扣率（%） | 备注 |
|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  |  |

▲本次报价包含在承包区域内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餐费、饮用水、各种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服装、安全、仓储、管理费用、税费、利润、招标代理服务费、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一个"工"或"班"指八个小时的工作时段。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本项目实行统一折扣率报价方式。最终根据各项服务项目（内容）、工作量及其所对应的中标折扣率折扣后的单价进行结算。结算单价=综合单价最高限价\*投标折扣率。投标折扣率大于100%或小于0%或未填写的，作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3.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3.2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  |  |
|  |  |  |

3.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采购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  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3.4投标函 投 标 函

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内填投标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为此：并对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进行投标。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所签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方承诺在合同生效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招标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7、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8、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不提供本函做无效投标处理。**

3.5.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平阳县万全镇人民政府：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

年龄：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签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影印件）** |

### 3.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非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无须提供。）

3.6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供应商名称：

（2）总部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3）温州设立长期驻点办公地址（如有）：

电话号码：

（4）成立或注册日期：

（5）实收资本：

（6）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6）主要负责人姓名：

2．企业生产设备及规模：

3. 企业人员情况：

职工（在职）人数 人，其中技术人员 人，

4. 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签字日期

电子邮件

**3.7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商 务 偏 离 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3.8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按评标细则要求提供）

（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内容** | **合同总价** | **签约日期** | **发包方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按评标细则要求提供，须附在商务技术投标文件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9拟派项目团队**

**（一）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 | 资格证书/证书编号 | 从事类似工作服务的经历、年限、介绍（或另附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旦我单位中标，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组织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 | | | | | |

注：1、列入本表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的更换需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均属违约行为。

2、相应证件等复印件附后。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 |
| 年龄 |  | | | 职务 | |  | |
| 执业证书 |  | | | 职称 | |  | |
| 毕业学校及毕业时间 |  | | | 学校专业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 担负的技术职务 | | 项目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3.10具体的项目方案**

**具体的项目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要求自行编写，详尽、完整、易于理解，格式自拟）**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3.11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如有）**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

**项目名称：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量服务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本公司 （供应商）对 （项目名称）项目做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公司有幸成为 （项目名称）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将做出以下承诺：

一、本公司所提供的工程（或服务）都是质量合格的；

二、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期内，对有质量问题的工程（或服务）进行无条件技术服务直至满足使用方的项目使用需求；

本承诺书自开标日起至招标方与中标方合同结束之日均有效。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为了积极配合采购人组织的 （项目名称）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主动了解采购人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采购人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供应商或串通投标。

4、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5、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采购人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采购人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采购人及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7、不向采购人涉及招标的人员的配偶、子女分包此次招标项目。

8、不向采购人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9、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的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10、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供应商中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采购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供应商，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定供应商，确保服务质量，节约投资，最大限度地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标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有关活动。对落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评标全过程由招标管理部门监督整个开标、评标和定标过程。

三、确定中标供应商办法

评标委员会以商务技术标和报价标合计分值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供应商名单，并提交书面评审报告。采购人授权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报告直接确定综合得分第一名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如果第一名得分相同，以报价低的优先。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机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本次采购失败，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其它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

**评标细则**

**一、商务报价评分20分**

1、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20分。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投标价)×20%×100。

**2、**如果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最高限价且采购人确认不能支付的情况，则本项目做流（废）标处理。如果仅仅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则拒绝接受其投标报价，该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服务、资信业绩等综合评分8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 分数值 | 备注 |
| 1 | 供应商的综合实力 | | 0-6分 | 体系认证情况：  （1）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2）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3）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注：提供供应商有效的体系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且证书覆盖范围须至少包含：建筑物拆除，还须提供在官网“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网页查询截图及网页地址链接，且显示有效，加盖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
| 2 | 供应商业绩 | | 0-2分 | 2021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类似违章建筑物拆除服务业绩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2分。  业绩有效性认定：提供**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拟派项目人员相关情况 | | 0-5分 | （1）项目负责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最多得2分。  （2）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高处作业工得1分、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工得1分、相关安全人员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  注：上述人员不得重复，上述人员须提供提供证书复印件及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前近3个月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0-5分 | 供应商投入人员的便捷性、现场组织协调沟通能力措施等方面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投入人员的响应速度、服务流程简便性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投入人员的团队协作能力、冲突解决能力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4 | 拟投入设备、车辆情况 | | 0-4分 | 设备、车辆配置方案：根据拟投入的自有或租赁或承诺事后提供的相关车辆、设备，配置方案由专家评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投入车辆配置齐全性、合理性、节能环保情况、车辆占比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投入设备配置齐全性、合理性、节能环保情况、设备占比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0-4分 | 设备、车辆管理方案：供应商应保证设备、车辆的正常工作状态，管理方案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设备、车辆的调度；设备、车辆管理措施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车辆保养与维护；车辆安全管理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5 | 服务实施方案 | 重难点分析 | 0-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现状调查与特点、难点、突发情况等情况做出的具体承诺及所采用的流程、标准、具体实施计划，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现状调查与特点、难点、突发情况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做出的具体承诺及所采用的流程、标准、具体实施计划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实施计划、拆除方案 | 0-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用实施计划、拆除方案，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用实施计划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采用拆除方案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服务管理机制 | 0-5分 | 根据供应商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附组织机构图）、运作流程（附运作流程图）、激励机制、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和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等是否科学、合理、高效，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附组织机构图）、运作流程（附运作流程图）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本激励机制、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和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员工培训计划 | 0-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培训计划，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培训计划的内容质量、培训方法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培训计划的培训措施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环保、安全、文明作业措施 | 0-5分 |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环保作业方案，由评委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环保作业方案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环保措施实施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0-5分 |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安全作业方案，由评委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安全作业方案中对安全风险的识别与预防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安全作业方案中安全措施的落实、安全管理的有效性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0-5分 |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文明作业方案，由评委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文明作业方案中守规章制度、保障人员安全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文明作业方案中维护环境整洁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保持员工队伍稳定措施 | 0-5分 | 供应商根据稳定员工队伍措施的可行性（包括员工工资模式、薪酬构成、工资发放标准、福利待遇、社保缴纳、高温补贴、污染防尘补贴等情况）等方面由专家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稳定员工队伍措施的提升员工满意度、降低流失率、增强团队凝聚力及促进组织长期稳定发展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员工福利待遇保障措施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应急方案 | 0-5分 | 根据针对突发状况的应急措施方案，由评委打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应急措施方案中预防事故发生、快速响应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急措施方案中有效应对及降低事故影响等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及考核 | 0-4分 | 各项规章制度、内部岗位责任制度、管理制度、考核制度及标准，由评委评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各项规章制度、内部岗位责任制度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②评标委员会根据管理制度、考核制度及标准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 6 | 服务承诺和质量保证 | | 0-5分 | 提出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所采取的各项措施与承诺，包括中标后所需人员到位时间的承诺、设备、保证措施、响应情况，服务承诺等，由评委评分。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中标后各项措施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3、2、1、0）  ②评标委员会中标后各项承诺等方面合理性进行评分（评分范围2、1、0） |

三、说明

1、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算术平均值）＋报价部分分值。

2、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参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业瑞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全称）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万全镇2024年-2026年强城行动消防通道违章建筑物拆除等服务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 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在30分钟内以扫描件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59842647@qq.com](mailto:27845657@qq.com)。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并予以回复的，则视为该供应商与本项目的采购人及其他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负。**